

研究生修習第二外國文抵免標準（106.12.13 修正版）

若符合以下標準，請備具申請書及相關證明逕向系辦提出抵免申請：

考試名稱	可免修科目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1 (DELF A1)	法文一上下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2 (DELF A2)	法文一上下 法文二上下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德語達 75 分， 或 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。	德文一上下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德語達 90 分， 或 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。	德文一上下 德文二上下
語言訓練中心「日本語能力試驗」舊制 3 級或 N4 可 抵免「日文一」上下	日文一上下
語言訓練中心「日本語能力試驗」舊制 2 級或 N3 可 抵免「日文二」上下	日文二上下
「韓國語文能力測驗」(TOPIK) I 2 級可免修本校「韓 文一」上下	韓文一上下
「韓國語文能力測驗」(TOPIK) II 4 級可免修本校「韓 文二」上下	韓文二上下

第二外國文（兩年）選修範圍：

日文、德文、法文、西班牙文、俄文、拉丁文、古希臘文、阿拉伯文、義大利文、葡萄牙文、荷蘭文、土耳其文、波蘭文、希伯來文、韓文、越南文、泰文、馬來文（同學需自行了解該課程是否確能開滿二年，以免延誤畢業。）

【106 學年度起在學之博士生均適用】